

2.3.7 英國傳教士英為霖翻譯的廣東話《辜蘇歷程》



作者

《魯濱孫飄流記》原著的作者是 18 世紀英國小說家地科（Daniel Defoe）。⁶⁴ 他屢次從商失敗，淪落到破產。到 59 歲出版《魯濱孫飄流記》*Robinson Crusoe*，一舉成名，⁶⁵ 小說大受歡迎，譯本遍及世界各地。

翻譯者

《辜蘇歷程》一書是《魯濱孫飄流記》的廣東話譯本，「辜蘇」為 *Crusoe* 的廣東話音譯。書的封面所寫翻譯者是英國教士英為霖。究竟英為霖是誰呢？倫敦 Wellcome library 圖書館本藏書的封面寫上 “With W. Bridie’s kind regards”，而澳大利亞國立圖書館本藏書的封面更寫上 “With translator’s compliments W. Bridie”。我們查考 William Bridie 牧師（1897-1911）生平之後，發現他非常熟悉廣東話拼音，⁶⁶ 對廣東話拼音聖經的修改也有貢獻。⁶⁷ 他一共有 15 年在廣東傳教，相信廣東話非常流利。他 1903-1905 年又曾任 Hong Kong Methodist Church 的 superintendent mister。《辜蘇歷程》的基督教思想較強，翻譯這本書來介紹基督教思想並不

64 在《辜蘇歷程》裡面，翻譯者英為霖把作者 Daniel Defoe 的中文名字翻譯成「地科」。現在 Daniel Defoe 一般翻譯成「笛福」。

65 《魯濱孫飄流記》有時翻譯成《魯賓遜漂流記》。作者資料見謝濱安譯《魯賓遜漂流記》（新北市：遠足文化，2017）。

66 William Bridie, “Cantonese Romanization,” *Chinese Recorder*, 35(1904): 304-311。

67 Hubert W. Spillett, *A Catalogue of scriptures in the language of China and the republic of China* (London: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1975), pp. 136-137.

奇怪。由以上種種證據推斷，翻譯者英為霖就是英國教士 William Bridie。

英為霖 (William Bridie, 1855-1911) 在蘇格蘭一個基督教家庭出生，在屬靈生活上受媽媽很大的影響。1879 年他向衛斯理循道會 (Wesleyan Methodist ministry) 申請成為傳道人被接受後，在 Richmond Training College 受訓三年成為牧師，然後被衛斯理循道會差派去中國南部的廣東傳教。

英為霖最初在佛山傳教，認識循道衛理女性協會 (Wesleyan Methodist Women's Association) 的傳道人 Gertrude Williams, 1888 年英為霖跟她結婚。1889 年兩夫婦到廣西傳教。1893 年他在中國廣東一間神學院服侍，後來兩夫婦開辦女子及女童寄宿學校。太太做女性教育工作和輔導 bible women。1903 年英為霖被調去香港做軍隊的牧師。除了傳教之外，他不斷努力將《魯濱孫飄流記》翻譯成廣東話。1905 年他再被調去英國英格蘭西北部的郡蘭開夏 (Lancashire)，擔任軍隊的牧師直到 1911 年他發生意外離世為止，死時年僅 56 歲。⁶⁸

內容

英為霖以廣東話翻譯的《辜蘇歷程》。封面所寫的出版時間是光緒二十八年，即 1902 年。這是最早的中譯本之一。⁶⁹ 出版機構是羊城真寶堂書局。全書共 43 章，西式插圖 30 幅，共 151 頁。序言以文言文書寫，為了讓婦孺也可以看得懂，享受這個精彩故事的樂趣，內容以廣東話書寫，偶爾夾雜一些文言文和白話文，使俗中有雅，雅俗共賞。

這個故事發生在 1651 年，辜蘇違背父母的囑咐，航海冒險。第一次航海雖然遇到風暴，但是有驚無險。第二次航海時，竟然成為海盜的奴隸。兩年後，他成功逃跑，到巴西生活。後來辜蘇參與販賣奴隸的勾當，再度乘船出海。途中遇到狂風巨浪，只有辜蘇一人得救。辜蘇自己在荒島上學習打獵、種植穀物、風乾葡萄、做陶器、養羊。他也教一隻小鸚鵡說話，生活變得頗為愉快。

68 見 School of Oriental Studies (SOAS) Archives, University of London, Reference GB102 MMS/17/02/09/06, <https://archiveshub.jisc.ac.uk/data/gb102-mms/mms/17/02/09/06>。

69 1902 年還有沈祖芬以文言文翻譯的《絕島漂流記》。見崔文東，〈晚清《魯濱孫飄流記》諸譯本對經濟個人主義的翻譯與批評〉，《漢語言文學研究》，4(2012): 54-62。

有一天，辜蘇看見食人族吃俘虜，其中一個逃走，辜蘇救了他。因為那天是星期五，所以叫那土人「亞五」。後來食人族又來到島上開食人派對，辜蘇和亞五為了救俘虜作戰，最後救出兩名俘虜。想不到其中一位是亞五的爸爸，另一位是個西班牙人。

忽然一艘英國船出現，原來船上發生叛亂。辜蘇幫船長把船奪回來之後，把叛徒扔在島上。在回去英國之前，辜蘇教叛徒怎樣在島上生活。1687年辜蘇終於回到英國，發現父母死了，遺產也沒有了。辜蘇去南美洲工作，賺了很多錢便回到英國，娶妻生子。直到妻子死後，他又開始過着航海的生活。

這個故事表面是描述一個冒險家肉體得救，其實含有深層的宗教寓意。一個罪人，通過種種困難而經歷到神的恩典之後，終於明白要認罪悔改，靈魂才可以得救。例如：沉船時，船上每個人都遇難驚慌，只有辜蘇「好似由死番生一樣，心裏頭十分歡喜，即時跪下，多謝上天嘅神。⁷⁰」十字架喺基督教有象徵性的意義，它提醒我們耶穌受釘流血是為世人贖罪。辜蘇為了「記住年歲，噉就喺海邊豎一條木杆，好似十字架噉，械刀刻字在杆處。⁷¹」。辜蘇覺得愁煩時，看見聖經說神的應許就得安慰，例如：「書中有一句。都記得好清楚。即係大關詩篇。五十篇十五節。『你於患難日祈求我，就必救你。』」辜蘇讀聖經時反省，知道自己所求的「無非為衣食共酒色財氣，將神嘅大恩丟在後面，又至可惡嘅。係一味驕傲唔認自己嘅錯過。…個的係原罪，又本身所犯嘅係本罪，人因有呢兩樣罪，故此要悔改。賴耶穌贖罪之功，求神赦罪，就得永生。⁷²」從孤單時禱告得平安，生病禱告得到醫治，地震祈禱沒有受傷…等等經歷來看，辜蘇遭遇痛苦患難時，反而在屬靈層面上經歷到神的恩典，所以他以下的改變：「求神越發熱心，知道靈魂貴過肉體。⁷³」

翻譯者按照原著以第一人稱來敘述，讓讀者有身歷其境的感受。同時，翻譯者注重中國文化，所以引用中國經典和四字格，例如：「工欲善其時，必先利其器。」、「舉目無親」。他又採用本地讀者習慣的表達方式，⁷⁴ 例如：把土人“Friday”翻譯成「亞五」，是因為廣東話稱呼傭人都是用「亞+數目字」，譯名具有本地文化色彩，比譯「星期五」好。以下我們節錄《辜蘇歷程》描述「亞五」的部份。

70 見《辜蘇歷程》，14頁。

71 見《辜蘇歷程》，26頁。

72 見《辜蘇歷程》，47頁。

73 見《辜蘇歷程》，52頁。

74 宋莉華，〈《辜蘇歷程》：《魯濱孫飄流記》的早期粵語譯本研究〉，《文學評論》，4(2012): 64-72。

約有半點鐘，佢就馴醒。睇見我喺側邊，即時跳起身。又拜，又搵我腳擠落佢頭。再撲倒處唔起身。[…] 教佢叫我做主人。我就改個名叫佢做亞五。因佢得救嘅日，係禮拜五，所以記念不忘呀。

以上有關「亞五」的描述，用了大量今天我們仍然使用的廣東話。有些詞和詞組我們現在不大會用的，例如：半點鐘（＝半個鐘頭）、搵我腳擠落佢頭（＝將我隻腳擠落佢個頭）、撲倒處唔起身（＝撲喺度唔起身）。